

深圳市久通物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8 年 5 月 11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陈遵炎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所履行的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16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8,500,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00%。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董事会 2017 年度工作情况。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8,5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情况。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汇报监事会 2017 年度工作情况。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8,5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情况。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7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已于 2018 年 4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http://www.neeq.com.cn>) 披露了《深圳市久通物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18-005)、《深圳市久通物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18-003)，议案内容参见上述公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8,5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情况。

(四)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汇总表的专项审核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已于 2018 年 4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http://www.neeq.com.cn>) 披露了《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汇总表的专项审核报告》(瑞华核字[2018]48190011 号)(公告编号：2018-007)，议案内容参见上述公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8,5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情况。

(五)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予以汇报。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8,5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情况。

(六)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以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股本 8,500,000 股为基数，通过 2017 年年末未分配利润向股权登记日在册的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红股 3 股。本方案实施后公司总股本将由 8,500,000 股增至 11,050,000 股。公司及公司各股东最终确定的股本数量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权益分派的结果为准。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8,5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情况。

(七) 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度公司财务预算报告》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18 年度财务预算情况予以汇报。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8,5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情况。

(八)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18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的要求，拟聘请具有证券资格的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18 年度的审计机构，期限一年。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8,5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情况。

(九) 审议通过《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情况予以汇报。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8,5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情况。

三、律师见证情况

律师事务所名称：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

律师姓名：赵雪夫、宁辉滨

结论性意见：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资格以及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备查文件目录

- 1.《深圳市久通物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2.《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关于深圳市久通物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深圳市久通物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5 月 14 日

